

证券代码：430173 证券简称：欧美城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欧美城文化(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7 日与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蓬龙、郭文彬、肖娜霞，签订《振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全资控股的子公司振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关联股东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蓬龙、郭文彬和肖娜霞四方，转让价格参考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科华评报字【2018】第 060 号），在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振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的评估值为 10160.05 万元。因振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向母公司欧美城文化（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1637.1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交易定价为 8522.95 万元，其中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应当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3409.18 万元；李蓬龙应当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2556.885 万元；郭文彬应当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1704.59 万元；肖娜霞应当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852.295 万元。

鉴于公司向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4000 万，向李蓬龙借款 3000 万，向郭文彬借款 2000 万，向肖娜霞借款 1000 万，同时双方约定相关股权转让价款与公司应当向关联股东偿还的借款，在本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范围内相互抵销，即视为关联股东已向公司支付完毕本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公司已向关联股东偿还同等金额的借款。

本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账面价值 695,440,997.00 元，总负债账面价值 169,756,003.51 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 525,637,144.90 元；被出售公司 2017 年经审计的总资产账面价值 221,568,274.84 元，总负债账面价值 124,694,949.94 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96,873,324.90 元；被出售公司总资产 221,568,274.84 元占本公司总资产 695,440,997.00 元的 31.86%，被出售公司净资产 96,873,324.90 元占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525,637,144.90 元的 18.43%。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之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

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第三十五条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因此本次出售资产总额占本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 31.86%未达到 50%以上，本次出售资产的净资产总额占本公司净资产总额的比例 18.43%未达到 50%以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本次出售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近 12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出售资产的情形。

本次交易对象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蓬龙、郭文彬、肖娜霞为公司股东，本次出售资产事项同时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因公司 3 名董事吴晓翔、龚友安、钟金望同时任本次交易关联方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两者存在关联关系，该 3 名关联董事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董事会非关联董事已不足法定人数，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无须有关部门审批。

二、 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手方：李蓬龙，男，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所为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鸥汀街道，最近三年担任过汕头市龙湖区下蓬挖土机械建筑工程公司经理、惠州市惠信典当行有限公司业务经理、汕头市金煌商务酒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亿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3月至今任香港振业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

交易对手方：郭文彬，男，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所为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长厦新村，最近三年担任过 2015 年至今任汕头市基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交易对手方：肖娜霞，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所为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金霞街道，最近三年担任过 2004 年至今任汕头植丽素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交易对手方：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惠州市江北东江二路二号富力丽港中心酒店 11 层 11 号，主要办公地点为惠州市江北东江二路二号富力丽港中心酒店 11 层 11 号，法定代表人为吴晓翔，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7,000,000.00 元，营业执照号为 91441300681326822X，主营业务为汽车行业投资。

（二）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交易对方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吴晓翔、龚友安、钟金望

同时也是挂牌公司董事。同时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晓翔同时也是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振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

振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控股的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8 月 13 日，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钟金望，公司注册地址是汕头市潮汕路乐浦路段黄藤线 B 座。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江铃宝威品牌汽车，江铃全顺品牌汽车销售；汽车零部件的销售；商用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的销售；汽车信息咨询；汽车租赁；代办车管业务；文化传播活动的策划；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机动车维修。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4167.38 万元，净资产 8527.98 万元，评估值为 10160.05 万元。因振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向母公司欧美城文化(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1637.1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交易定价为 8522.95 万元。

成交价格以经审计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为参考依据时的特殊披露：转让价格参考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科华评报字【2018】第 060 号），在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二）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无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情况，也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者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其他应说明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更，原汕头市振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子、孙公司、分公司，自本次出售后，均已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7 日与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蓬龙、郭文彬、肖娜霞，签订《振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全资控股的子公司振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关联股东振业集团、李蓬龙、郭文彬和肖娜霞四方，转让价格参考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科华评报字【2018】第 060 号），在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振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的评估值为 10160.05 万元。因振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向母公司欧美城文化（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1637.1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交易定价为 8522.95 万元，其中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应当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3409.18 万元；李蓬龙应当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2556.885 万元；郭文彬应当向公司

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1704.59 万元；肖娜霞应当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852.295 万元。

同时双方约定相关股权转让价款与公司应当向关联股东偿还的借款，在本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范围内相互抵销，即视为关联股东已向公司支付完毕本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公司已向关联股东偿还同等金额的借款。

（二）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科华评报字【2018】第 060 号）。

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说明如下：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科华评报字【2018】第 060 号），价格公允。

（三）时间安排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交易合同生效后的 15 日内，过户时间为交易合同生效后的 15 日内。

五、本次出售资产对于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抵销公司人民币 8522.95 万元的负债，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公司各项经营性开支将大幅减少。但短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将大幅下滑。

六、关于交易的其他内容

本次交易双方约定相关股权转让价款与公司应当向关联股东偿还的借款，在本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范围内相互抵销，即视为关联股东已向公司支付完毕本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公司已向关联股东偿还同等金额的借款。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欧美城文化（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振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欧美城文化(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9日